

证券代码：000055、200055

证券简称：方大集团、方大B

公告编号：2026-05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28 日 14:45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8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4 月 17 日

B 股股东应在 2026 年 4 月 17 日（即 B 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4 月 17 日（B 股最后交易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十二路 011 号方大大厦一楼多功能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之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变更公司类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9.01	选举熊建明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2	选举林克槟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10.01	选举詹伟哉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02	选举宋明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03	选举郭万达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 2025 年度述职。

特别说明：

（1）以上第 4 项提案为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以上全部提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提案 9 为非累积投票议案，需逐项表决。

（4）提案 10 采用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选举 3 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披露情况

以上第 8 项提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2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其他提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 年年度报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关于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之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薪酬方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23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四路 2 号方大城 T1 栋 39 层，邮政编码：518055

(四) 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小姐

联系电话：86（755）26788571-6622

传真：86（755）26788353

邮箱：zqb@fangda.com

(五) 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8 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55”，投票简称为“方大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1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8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